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19-65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专项报告已经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66 号）核准，公司向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8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129,996,744 股，发行价格为 15.3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6,749,987.8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4,350,232.6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62,399,755.2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

项账户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8-2号）。

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见下表：

明细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余额	196,679.87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2,875.65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826.07
减：2018年年初至今实际投入募投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	65,095.00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32,000.00
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7,634.45

注：募集资金专户初始余额为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扣除保荐承销费后汇入金额，尚未扣除律师费、会计师费、股权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其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开户单位	开户行	开户账号	存款余额（元）	对应项目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	6530000410120100006133	124,070,115.75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		6530000410120100006426	2,445,098.12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530000410120100006268	0.1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2501010120010012820	117,741.4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支行	023900066110701	17,728,177.83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太极天驴有限公司		123909424210202	23,800,064.12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9550880056285200158	8,183,293.82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进行了先期投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使用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关于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8-77

号)。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2018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经公司自查,公司下属子公司在置换前期募投资金时,由于对项目内容、使用范围及相关管理办法掌握不到位,按照募投项目总投资计划进行了置换及使用,涉及资金金额共计24,238,266.13元。2018年12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应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归还入募集资金账户,归还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48,260,733.87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合 计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150,000.00	7,593.00		7,593.00	5.06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20,000.00	2,092.00		2,092.00	10.46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20,000.00	5,141.07		5,141.07	25.71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55,000.00				
合 计	245,000.00	14,826.07		14,826.07	6.05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 2018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18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 2018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公司 2019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公司 2018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19 年 1 月 22 日，上述理财资金已全部到期，公司已将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 5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 2019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公司 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决议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或实际年化收益率	备注
汇丰银行结构性存款—美元 LIBOR 挂钩区间累计人民币投资产品	10,000	2019/3/13	2019/4/15	2.36%	本金全部收回, 获得收益 21.63 万元
汉口银行九通理财安心系列机构 19001 期	10,000	2019/3/14	2019/4/16	3.2%	本金全部收回, 获得收益 28.93 万元
渤海银行【S190746】号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代码 S190746）	5,000	2019/5/23	2019/6/24	3.5%	本金全部收回, 获得收益 15.34 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产品代码：1101168902）	10,000	2019/4/18	2019/7/17	3.95%	本金全部收回, 获得收益 97.65 万元
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 2558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编码：C195R01A0）	10,000	2019/4/18	2019/7/18	3.85%	本金全部收回, 获得收益 95.99 万元
重庆农商行结构性存款 JG2019057	7,000	2019/3/14	2019/9/16	4%	
汉口银行九通理财安心系列机构 19004 期（产品代码：19L004）	5,000	2019/5/23	2019/8/23	3.1%	
光大银行 2019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150（产品编号：2019101045311）	5,000	2019/7/5	2019/10/5	3.95%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	2019/7/22	2019/8/21	3.65%	
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 2787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编码：	5,000	2019/7/22	2019/10/21	3.83%	

C195T01A0)					
汇丰银行美元 LIBOR 挂钩 区间累计人民币投资产品	5,000	2019/7/22	2019/10/22	2.39%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 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 码：TH000455）	4,000	2019/7/31	2019/10/22	3.80%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32,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公司 2018 年 8 月 16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之“桐君阁药厂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实施地点，新增桐君阁药厂重庆茶园厂区为实施地点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公司 2019 年 1 月 2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实际需要，公司对募投项目“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所使用的部分设备及型号进行调整。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6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 239. 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 595. 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 921. 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	115, 000. 00	115, 000. 00	115, 000. 00	7, 460. 2	20, 063. 10	-94, 936. 9	17. 45%	2020. 8. 30	-	-	否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	19, 775. 00	19, 775. 00	19, 775. 00	0	2, 092. 00	-17, 683. 00	10. 58%	2019. 12. 31	-	-	否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	9, 900. 00	9, 900. 00	9, 900. 00	135. 64	5, 765. 97	-4, 134. 03	58. 24%	2019. 12. 31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	55, 000. 00	55, 000. 00	55, 000. 00	0	52, 000. 00	-3, 000. 00	94. 55%	-	-	-	否
合计	-	199, 675. 00	199, 675. 00	199, 675. 00	7, 595. 84	79, 921. 07	-122, 753. 9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1、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2018年8月1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之“桐君阁药厂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实施地点，新增桐君阁药厂重庆茶园厂区为实施地点之一。因增加实施地点，相应调整该项目的实施进度，预计完成时间调整至2020年8月。 2、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因设备需根据科研项目进展进行采购，且部分设备为进口设备，所需时间较长，预计完成时间为2019年底。 3、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公司原计划在2017年完成，因募集资金2018年1月到位，毛驴采购工作推迟，预计在2019年底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3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8-77号），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8年11月20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2019年1月24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

	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19 年 1 月 22 日，上述理财资金已全部到期，公司已将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 5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9 年 3 月 1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2018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之“桐君阁药厂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实施地点，新增桐君阁药厂重庆茶园厂区为实施地点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实际需要，公司对募投项目“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所使用的的部分设备及型号进行调整。
-------------------	---